

大冶市政府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HBDL-ZFCG202307001 号

项目名称：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

谈判内容：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

湖北迪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服务及要求..... 22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31

第五章 合同书..... 3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项目概况：

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ubei.gov.cn）或登录黄石市（大冶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s://hsszfcg.hbdzcg.com:10060/#/index>）免费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BDL-ZFCG202307001 号
- 2、政府采购计划备案文号：420281-2023-00522 号
- 3、项目名称：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
- 4、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询价采购
- 5、预算金额：人民币 70 万元整（最高限价：人民币 70 万元整）
- 6、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 7、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不接受大型企业投标。投标人须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微企业划型的标准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2）. 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执业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8月5日至2023年8月9日17时止（北京时间）；

2、方式：通过资料审查被确定为参加本项目谈判的供应商应在黄石市（大冶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s://hsszfcg.hbdzcg.com:10060/#/index>）免费获取谈判文件。

3、售价：免费。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3年8月10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大冶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投标人应在能够保证设施设备可靠、互联网畅通的任意地点，通过互联网在线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黄石市（大冶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选择所投标段参加开标，并实时关注采购人、代理机构的操作情况。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网上操作须知：（1）数字证书（CA）办理。各政府采购当事人应在交易系统完成注册登记，按《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办理流程》规定办理数字证书（CA），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各政府采购当事人通过数字证书登录交易系统，对相关信息加盖电子签章，并对交易行为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负责。

（2）未注册账号的供应商，先完成账号注册，经审核通过后办理 CA 锁。
方式：打开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首页，点击“供应商注册”填写注册信息。供应商注册时应诚信客观、真实准确填写相关信息，不能弄虚作假或假冒他人名义。否则将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在有关网站上公示，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注册信息审核通过后可进行 CA 锁办理（办理流程可在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首页-下载中心，下载《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数字证书申请流程》）。

（3）已有账号但未办理 CA 的供应商，登录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明确所参与项目标段，在获取文件有效时间内直接下载采购文件（注：未办理 CA 锁无法网上投标！请潜在供应商及时前往黄石市民之家四楼大厅窗口办理 CA，否则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已办理 CA 的供应商，登录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可在获取文件有效时间内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5）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投标过程中如遇系统操作问题请拨打咨询服务电话：0714-6209015。

（6）供应商应：①. 在线完成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获取、投标响应；

②. 在线完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签章、加密和上传；

项目名称：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

③. 按照采购项目开标程序在线完成签到、投标（响应）文件解密和开标结果确认；

④. 在线完成磋商、谈判、报价及投标（响应）文件内容澄清；

⑤. 中标（成交）供应商在线获取中标（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完成合同签订；

⑥. 统一应用数字证书（CA）完成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过程中的可信电子签名、签章操作。

2、政府集中采购项目：否

3、资金来源：财政自筹资金

4、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执行：落实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等政策。

5、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公告同时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大冶政府网上发布。若开标时间、地点以及采购项目其它相关内容发生变更，其变更内容将在上述网站发布变更公告，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相关信息。

七、对本次谈判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大冶市保安镇人民政府

地址：大冶市保安镇

联系人：徐新兴

联系电话：13116954282

2、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湖北迪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3872104488

地址：大冶市劲牌路 5 号

项目名称：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1387210448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项目编号	HBDL-ZFCG202307001 号
2	项目名称	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
3	项目属性	服务类
4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大冶市财政局
5	采购文件的获取	详见第一章“谈判邀请函”
6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章“谈判邀请函”
7	联合体	不接受
8	踏勘现场	不组织
9	答疑会	不组织
10	分包	不允许
11	响应文件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之日算起 <u>60</u> 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12	开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 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递交纸质响应文件到达开标现场。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份数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选择所投包号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人（“电子交易系统”）将拒收。具体操作参见《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下载中心-《黄石交易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网址：https://hsszfcg.hbdzcg.com:10060/#/index）。 （2）如有演示，请将演示文件装入 U 盘，密封后到开标

		现场递交。演示文件应为常见的文档、PPT、视频等格式。 (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代理机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光盘储存），并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 5 份（一正四副）。
1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第一章“谈判邀请函”。
15	不见面开标时间、地点、解密方式	开标时间：<u>2023年8月10日9点30分</u> 开标地点：本次开标采用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开标，请投标人登录“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签到。无需来到开标现场开标。在代理机构开启解密后，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自动进行解密。
16	开标流程	(1) 达到开标时间后，公布已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投标单位观看公布名单等待下一环节。 (2) 投标文件解密。 (3) 投标人名单公布完毕后，进行唱标环节。 (4) 各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如无异议则开标结束转入评标环节； 第二轮报价。投标人登陆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注意查看是否开启最终报价程序，如果有则在项目流程里进行最终报价，已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注意在 30 分钟内及时进行二轮报价。资格及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单位无法进行报价，报价无效。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最终报价，谈判小组将否决其资格，并会被纳入财政部门不诚信供应商名单。
17	终端要求	(1) 电脑配置：4G以上内存，Windows7以上操作系统，IE11以上浏览器，Office2010以上完整版文字处理软件，摄像头、带声卡耳机。 (2) 互联网网络带宽50M以上。 因供应商硬件或网络原因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

		承担。
18	中小企业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19	中小企业定义	本文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具体参考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评审办法按10%（工程类按3%）的价格给予扣除。（不适用） (5) 联合协议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价格扣除比例为6%（工程类为2%）。（不适用）
21	政府采购合同 融资服务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大冶市支行大冶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大冶市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实施意见〉的通知（冶银发[2020]65号）》的文件精神,对于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中小微企业）可在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后登录大冶市政府采购信息共享平台，查询融资金融机构信息，并向意向金融机构提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申请。
22	中小企业优惠措施	根据冶办发【2022】1号文件精神，支持提前支付中小企业供应商合同款，采购人于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服务类项目预付款比例为30%，服务类项目预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10%。
23	质疑及回复	详见本章“质疑及提交”要求。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本谈判邀请函中所述的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是指：大冶市财政局。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湖北迪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4 “谈判小组”是指：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也称评审小组。由采购人推荐专业技术人员组成，或由采购人代表和两名及以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依法从湖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系统中随机抽取。

2.5 “供应商”是指：获得该项目谈判小组确定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自然人。如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6 “工程”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以及财政性配套资金的与建筑物、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无关的单独装修、修缮工程。

2.7 “货物”是指：与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无关的单独的装修、修缮等不可分割的货物，以及成交投标人按本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其他货物及其相关服务。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

2.8 “服务”是指：成交供应商按本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与工程相关的服务。

2.9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价格、技术、服务和合同草案条款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供应商的应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本文件要求的,谈判小组将拒绝其参加谈判。资格证明文件应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

3.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2 本文件第一章第二条除上述以外的条款。

3.3 联合体

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应符合下列条件：

1) 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一个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活动的，应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

2) 供应商应在有意愿参加本项目活动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有关联合体书面说明，并明确联合体主体；

3) 联合体的各成员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及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之间须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在联合协议中指定本项目主办人，并将联合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组成的一部分；项目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应由主办人完成，并在联合协议中进行说明；

5)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本项目，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

6) 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标准收取费用，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踏勘现场

5.1 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5.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5.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5.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6. 答疑会

6.1 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不清晰、前后矛盾等内容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两天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作出书面澄清。对于在此时间之后递交的询问或质疑，不予受理。

6.2 供应商应在答疑会时间的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6.3 答疑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提问题进行澄清答复。

7. 按规定允许分包的，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的具体情况。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条件，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8. 按规定允许提交备选方案的，供应商可按要求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9. 其他

9.1 响应文件应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和条件。

9.2 采购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谈判小组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对同一条款的评判标准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9.3 响应文件的响应内容应当真实、明确、准确。否则，谈判小组可能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9.4 供应商须对所提供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10.1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10.1.1 响应文件以及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10.1.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10.1.3. 响应文件应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受邀参加本文件多个包谈判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

别上传。

10.1.4.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补充和谈判。

10.2.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10.2.1 打开客户端，点击登录按钮，使用微信扫码完成登录。

10.2.2 登录完成后，进入客户端投标页面，选择对应的包点击【新建】按钮开始制作投标文件。

10.2.3 供应商登扫码录客户端后，点击新建，保存 tbf 文件后，进入到文件编辑页面，按照程序分别上传各分项文件及填写响应要求。主要包含：投标书、资格证明部分、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10.2.4 点击合成投标文件，点击【去签章】按钮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点击【保存】按钮完成投标文件签章。

10.2.5 点击预览投标文件，可查看投标文件所有内容。

10.2.6 点击【上传投标文件】按钮，弹出加密二维码，使用微信扫一扫打开湖北 CA 小程序进行扫码加密。二维码时效为 300 秒，超时请刷新二维码再次扫码加密。加密完成后即可投标成功，并生成回执。

10.2.7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0.2.8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2.9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0.3 响应文件的组成

不限于以下内容，如未提供，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 1) 谈判书（附件 1）
- 2) 分项报价表（附件 2）
- 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对照表（附件 3）
- 4)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4）
- 5)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附件 5）
-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附件 6）
- 7)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证明材

料（附件 7）

8）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附件 8）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附件 9）

10）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附件 10）

11）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附件 11）

12）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服务的声明函（附件 12）

13）诚信投标承诺书（附件 13）

14）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附件 14）

15）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附件 15）

16）《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附件 16-1~4）

17）本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10.10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11. 计量单位

11.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响应文件有效期

12. 本项目谈判有效期为谈判之日算起 60 日历日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响应文件有效。谈判结束后，在有效期内谈判供应商不得改变谈判报价、服务期及承诺的全部义务。响应文件有效期比本文件规定短的，谈判小组将视响应文件无效予以拒绝。

1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谈判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谈判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但其报价在原报价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谈判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4. 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无论成交与否不予退还。

四、报价要求

15.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16.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

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7.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的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响应文件的签署和递交

18. 响应文件的签署

18.1 本次采购项目响应文件需在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一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规定格式响应文件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8.2 响应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供应商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印章；要求“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在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在要求“签字”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谈判文件有特别说明的除外，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8.3 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支持响应文件一键签章功能，供应商使用一键签章功能即代表供应商认可响应文件所有盖章页面当前页的内容。

19.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供应商应当在谈判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登录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并使用数字证书（CA）登录，选择所投包号进行投标。

19.2. 供应商应按照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的要求上传相应的响应内容，合成响应文件，并通过 CA 上传响应文件。如未按照要求对应上传的，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可视为其未提供该项的证明文件或响应内容。

19.3. 如响应文件有分包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多个包进行投标的，其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上传。

19.4.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上传后，“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响应文件未在谈判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将拒收。

19.5、供应商未按规定上传响应文件的，其响应无效。

六、谈判小组的组成

20. 本次谈判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进行，谈判小组负责制定

谈判文件、确定谈判供应商名单、响应文件的评审、谈判、根据谈判情况编写评审报告，协助处理质疑等工作。

七、谈判的步骤

21. 谈判供应商授权代表及其商务技术人员按要求参加本项目谈判过程。

21.1. 供应商可在能够保证设施设备可靠、互联网畅通的任意地点，通过互联网在线参加谈判，并实时在线关注谈判情况。

2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交易系统组织谈判，线上解密并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自主决定是否参加在线谈判，未参加的，视同认可谈判结果。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谈判。

21.3. 特殊情况的处置

在谈判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采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补救措施进行谈判，也可以封存相关数据及信息，暂停开谈判工作，待故障排除后，继续谈判工作。如继续进行影响采购过程公平、公正的，或者可能损害采购人或供应商利益的，经财政部门批准同意后，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黄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异常情况是指下列情形：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断网事故；
- (5) 其他无法保证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情形。

22. 资格性评审

22.1 谈判小组验证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授权人的身份。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授权人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印章和签字的，谈判小组将拒绝该供应商参加谈判。

22.2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资格性评审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不进入谈判，并告知有关供应商。具体评审内容见本章。

23. 第一轮谈判

23.1 谈判小组将按照随机抽签的顺序决定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并与单一谈判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23.2 谈判小组对照谈判文件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别就采购需求、质量和

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1) 谈判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 供应商可以对参加谈判项目的采购需求提出优化建议，并以书面提交谈判小组。

23.4 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谈判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该谈判供应商即为合格的供应商。

23.5 第一轮谈判后，合格的供应商超过三家的，谈判小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及与各供应商的谈判情况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后进行下一轮谈判，或直接进入最后报价。变动后的谈判文件至少有 3 家供应商满足。

23.6 合格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谈判小组、采购人可在降低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后进行下一轮谈判。否则，本次谈判终止，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4. 谈判文件修正

24.1 谈判小组可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2 谈判小组将谈判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4.3 谈判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或盖章）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24.4 对无法详细描述需求，需要供应商提供设计或者解决方案的项目，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人对需求确认情况，进行多轮谈判，直至采购人代表最终确认采购需求为止。

25. 第二轮谈判

25.1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谈判文件与谈判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25.2 第二轮谈判结束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及变动后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超过或不足 3 家的，按照上一轮谈判程序办理，以此类推。

26. 最后报价

26.1 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中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在谈判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谈判合格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6.2 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中不能详细描述和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通过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在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合格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6.3 谈判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或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谈判活动终止。

26.4 **全流程不见面开标项目实行“网上报价”，供应商在谈判文件规定时间内，在电子交易系统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最终报价，谈判小组将否决其资格，并会被纳入财政部门不诚信供应商名单。**

2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7.1 供应商所投产品不符合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27.2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参加谈判的，给予《谈判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所称产品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产品、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或非监狱企业生产的货物。

27.3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的，应出具所提供产品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7.4 对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谈判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联合体按《谈判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

27.5 对于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或声明函内容不能说明所提供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企业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8. 谈判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29. 谈判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验证各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委托授权人的身份。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委托授权人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印章和签字的，谈判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该供应商参加谈判。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

30.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或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也可按事先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当最后报价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按第一轮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评审结果。当第一轮报价两个及以下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面向小微企业项目，按最后报价（价格扣除）由低到高确定评审结果。

31. 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评审价最低（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按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2.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特殊原因放弃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才可依据谈判小组评审结果次序依次递补。

九、成交公告和质疑提交

33.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公告期为一个工作日。

34. 相关供应商对成交结果、谈判过程有询问或质疑的，可在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

34.1. 询问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 询问可以采取电话、当面询问或书面形式提出。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询问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答复的内容仅限于供应商的询问，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也不得涉及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其他有关情况。

34.2 质疑

(1)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质疑事项和明确的请求；

质疑事项的事实根据、法律依据及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的署名及签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法人授权委托书（质疑人或法人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 办理质疑事项的被授权人必须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 质疑函应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办理签收回执确认受理时间。

(4)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格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以及提供的资料和手续不全，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质疑供应商在一定时间内修改补正后再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逾期未能修改补正的，视为自动放弃质疑。

(5) 没有登记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或逾期提出的质疑，以及对已经开始谈判项目的《谈判文件》进行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已登记但未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就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将不予受理。

(6)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将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5.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十、签订合同

36.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十一、付款方式

37. 采购项目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采购人报大冶市财政局按本文件第三章确定的付款方式办理相应金额的支付手续。

十二、适用法律

38.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

十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执行

39.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200 万元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400 万元以上的工程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9.2、价格评审优惠：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对小微企业中的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以价格评审优惠 10%给予评审优惠。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为 6%（工程项目为 2%）。

39.3. 落实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等政策。

十四、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40. 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采购服务及要求

一、供应商资格条件

同采购需求公示及征集供应商公告第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

二、采购项目编号：HBDL-ZFCG202307001 号

三、采购项目名称：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

四、养护期（服务期）：1 年

五、养护费预算费用：70 万元

六、服务范围：镇区所有绿化树木（保安樊湖大道两侧、保安大道两侧、三元路两侧、滨湖路两侧、大桥头路两侧、沼山旅游路两侧、街心花园、三元阁广场、格林小区东侧及北侧）。

七、服务内容：镇区所有绿化带、树木，施肥、除草、除虫、抗旱，其中，保安街门楼出口、玉山加油站路口、沼山乡村公园门楼外两侧每年种植时令鲜花两次（品种双方商定）；对镇区所有绿化带、行道树树干刷白、剪枝等。

八、服务标准：根据黄石市绿化管理的相关标准执行。

九、资金来源：财政自筹资金。

十、劳务费支付方式：按季度支付，即下季度支付上季度服务费。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一、评审方法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评审价最低（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按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评审步骤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一）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谈判小组依据《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内容，对照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响应文件，不进入下一轮评议。详见《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

（二）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或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也可按事先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当最后报价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按第一轮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评审结果。当第一轮报价两个及以下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面向小微企业项目，按最后报价（价格扣除）由低到高确定评审结果。

三、评审标准

（一）资格性检查表

序号	资格性检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7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8	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承诺书和相关证明材料）

9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不接受大型企业投标。投标人须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微企业划型的标准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执业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承诺书）

（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检查内容
1	投标报价或算术错误修正后的报价（如有）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价（即最高限价）的
2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不一致的；
3	履约期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4	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报价的；
5	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方案的（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6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处签字盖章的；
8	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第五章 合同书

（根据具体要求，业主自行拟定）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大冶市政府采购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谈判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附件 1

谈判书

致：湖北迪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签字代表（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

- 1) 谈判书（附件 1）
- 2) 分项报价表（附件 2）、如有
- 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对照表（附件 3）
- 4)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4）
- 5)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附件 5）
-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附件 6）
- 7)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附件 7）
- 8)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附件 8）
-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附件 9）
- 10)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附件 10）
- 11) 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附件 11）
- 12) 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服务的声明函（附件 12）
- 13) 诚信投标承诺书（附件 13）
- 1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附件 14）
- 15)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附件 15）
-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附件 16-1~4）
- 17) 投入本项目技术力量（附件 17）
- 18) 本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响应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60）个日历日；
4.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传真：

电子信箱：

谈判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2:

分项报价表（如有）

项目标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单位	人数	金额（元）		
						单价	合价	暂估价

说明:

- 1. 本表仅作为谈判小组了解报价组成情况，不作为最终成交报价。如最终报价低于《报价组成情况表》（附件 2），投标人应承诺对上表报价进行调整的具体措施。
- 2. 应对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根据工程量清单逐条分项报价，填写并给出每项“单价”和“合价”。对于没有完整填写相关信息或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谈判文件要求，可能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 3. 本表应按要求由投标人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时间:

附件 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对照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一）资格性检查对照表

序号	资格性检查内容	响应文件 响应情况	偏离情 况说明	备 注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7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8	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承诺书和相关证明材料）			
9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不接受大型企业投标。投标人须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微企业划型的标准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2）. 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执业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承诺书）			

(二) 符合性检查对照表

序号	符合性检查内容			
1	投标报价或算术错误修正后的报价（如有）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价（即最高限价）的			
2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不一致的；			
3	履约期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4	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报价的；			
5	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方案的（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6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处签字签章的；			
8	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说明：

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谈判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已对谈判文件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说明响应情况。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时间：_____

附件 4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部分	响应文件的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说明：

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谈判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技术文件已对谈判文件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说明响应情况。特别对有具体数量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具体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时间： _____

附件 5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部分	响应文件的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说明：

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谈判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谈判文件的合同草案条款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说明响应情况。特别对有具体数量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应提供具体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时间：_____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湖北迪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谈判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供应商名称）的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谈判，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签字有效。

特此声明。

委托人名称（公章）：

被授权人（签章）：

法定（负责人）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

电话：电话（手机）：

传真：办公电话/传真：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法人参与谈判的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其他组织参与谈判的须提供营业执照上所登记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参与谈判的可不提供授权委托书，但必须由本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参与本次谈判活动。（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不见面开标项目）

附件 7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
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投标人是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等）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

大冶市保安镇人民政府：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 具有合法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2.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大冶市保安镇人民政府：

_____(投标人名称)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足够数量的设施设备；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足够数量的技术人员；
3.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大冶市保安镇人民政府：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
郑重声明如下：

1.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
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根据各地方、各部门明确的听证范围确定较大
数额罚款的额度）等行政处罚；

2.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受到过全国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
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

3.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大冶市保安镇人民政府：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
郑重声明如下：

1. 未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它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服务的声明函

大冶市保安镇人民政府：

_____(投标人名称)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大冶市保安镇区绿化养护劳务费项目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
郑重声明如下：

1. 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诚信投标承诺书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手机：

固定电话：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在此慎重作出如下承诺：

- 1、我单位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合法、有效的；
- 2、我单位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及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和其他人的合法权益；
- 3、我单位不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及相关人员行贿，牟取成交；
- 4、我单位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弄虚作假的方式参与投标、骗取成交；
- 5、我单位不出借资质，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挂靠，不扰乱招投标市场秩序；
- 6、我单位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 7、我单位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 8、我单位在成交后不转包和非法分包；
- 9、我单位在成交合同履行中不违背合同实质性条款；
- 10、我单位在招投标活动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诚实守信。

本单位如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大冶市政府采购办公室、大冶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及相关行政监督部门的处罚，自愿放弃投标保证金要求退还的权利。同意记不良行为记录，并上网公示，并愿意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
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书面声明

湖北迪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____（供应商名称）参加贵中心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
政府采购活动，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时间：_____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小型/微型企业	金额
	1				
	2				
	...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总报价）				%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第 页				
监狱企业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1				
	2				
	...				
	监狱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监狱企业产品金额/响应总价）				%
	监狱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第 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1				
	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金额/响应总价）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文件见响应文件第至页				

填报要求：

- 1.本表的产品名称、金额应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2.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 3.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 4.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时间：

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于货物类项目)

湖北迪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以联合体方式参与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于**工程类、服务类**项目)

湖北迪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以联合体方式参与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1	农、林、牧、渔业	≥20000			≥500			≥50			< 50		
2	工业	≥40000	≥1000		≥2000	≥300		≥300	≥20		< 300	< 20	
3	建筑业	≥8000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 300		< 300
4	批发业	≥40000	≥200		≥5000	≥20		≥1000	≥10		< 1000	< 5	
5	零售业	≥20000	≥300		≥500	≥50		≥100	≥10		< 100	<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0	≥1000		≥3000	≥300		≥200	≥20		< 200	< 20	
7	仓储业	≥30000	≥200		≥1000	≥100		≥100	≥20		< 100	< 20	
8	邮政业	≥30000	≥1000		≥2000	≥300		≥100	≥20		< 100	< 20	
9	住宿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 100	< 10	
10	餐饮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 100	<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00	≥2000		≥1000	≥100		≥100	≥10		< 100	<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300		≥1000	≥100		≥50	≥10		< 50	< 10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0000		或, ≥10000	≥1000		且, ≥5000	≥100		且, ≥2000	< 100		或, < 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 500	<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或, ≥120000		≥100	且, ≥8000		≥10	且, ≥100		< 10	或, < 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300			≥100			≥10			<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出具本《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标准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员工人数。

附件 16-4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应出具此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可不提供。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竞争性谈判最终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谈判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 小写：元
履行期限	
质保期	
付款方式	
其他	

注：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报价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表为本项目最终报价表，各自愿提交最终报价的合格供应商应于谈判当天按照谈判小组要求，将此表填写完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在规定的同一时间内提交。（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最终报价实行电子交易系统“网上报价”）